

༄༅། ཁོ་ལ་སྒྲིག་པུ་ཁག་གི་ཁྲིམས་ཁྲིམས་ལྟར་བྱུང་བའི་ཡིག་ཆ་

贵德县财政局文件

贵财建字[2018]47号

关于下达海南州 2018 年退牧还草工程 中央基建投资支出预算的通知

贵德县农牧林业和环境保护局:

根据南财建字〔2018〕482号《关于下达海南州2018年退牧还草工程中央基建投资支出预算的通知》，现下达我县2018年退牧还草工程中央基建投资支出预算870万元。此款分列入2018年度支出功能科目，2110804，退牧还草工程建设；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09，资本性支出，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04，机关资本性支出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你单位收到资金后，根据《基本建设财务规则》（财政部第81号令）、财政部《关于印发〈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16〕503号）和财政部《关于印发〈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〉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16〕504号）要求，严格履行基本建设程序，严禁挤占、截留和挪用

确保资金使用规范，安全、高效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按照省财政厅《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〈财政投资评审管理规定〉的通知》（青财建字〔2009〕1938号），尽快办理工程概（预）决算审查。

附件：南财建字〔2018〕482号《关于下达海南州2018年退牧还草工程中央基建投资支出预算的通知》



抄送：档。

财政局经建股

2018年8月14日印发

共印4份